

##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以电子邮件、专人递送等方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。会议于2015年11月13日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形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刘芳先生主持，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，会议召开及程序合法有效。会议经过认真审议，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出售部分资产及负债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见公司《关于出售部分资产及负债的公告》（编号：2015-061）

同意：9票，反对：0票，弃权：0票。

二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：9票，反对：0票，弃权：0票。

特此公告

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四日